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友好区民政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 (1) 贯彻落实民政工作法规和政府规章并组织实施，拟定全区民政工作有关政策、标准和民政事业发展规划。
- (2) 贯彻实施国家和省、市有关社会团体和社会服务机构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
- (3) 负责全区城乡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 (4) 落实城乡基础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知道全区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指导村（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础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 (5) 贯彻落实行政区管理政策、法律、法规和行政区域界限、地方管理办法。负责全区镇、街道办事处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命名、变更、界限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全区行政区域边界的勘定、管理和联检工作。
- (6) 贯彻落实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 (7) 贯彻落实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 (8)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区养老服务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组织实

施，承担和康复辅助器产业发展。

(9) 贯彻落实儿童福利、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全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0) 贯彻落实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慈善组织活动管理办法。

(11) 贯彻落实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全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社会工作队伍建设。

二、部门机构设置

部门预算是包括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本级以及所属3家预算单位的汇总预算。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3家，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
1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一级预算单位	部门	5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本级）、友好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友好区福利院、友好殡仪馆
2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本级）	二级预算单位	行政单位	1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3	友好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二级预算单位	事业单位	1	友好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4	友好区福利院	二级预算单位	事业单位	1	友好区福利院
5	友好殡仪馆	二级预算单位	事业单位		友好殡仪馆

第二部分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41.9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7.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22.7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11.36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41.95	本年支出合计	3,041.9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3,041.95	支出总计	3,041.9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3,041.95	3,041.95	3,041.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6	民政局	3,041.95	3,041.95	3,041.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6001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2,785.76	2,785.76	2,785.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6002	友好区殡仪馆	111.76	111.76	111.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6003	友好区最低生活保障服务中心	100.42	100.42	100.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6004	友好区社会福利院	44.01	44.01	44.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041.95	398.06	2,643.8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7.87	363.98	2,643.89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3.78	33.78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33.78	33.7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82	131.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27	97.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73	30.7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2	3.82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55.65	198.38	57.27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7.27	0.00	7.27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87.35	87.35	0.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11.03	111.03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86.00	0.00	286.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86.00	0.00	286.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04.02	0.00	2,004.02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70.02	0.00	1,970.02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4.00	0.00	34.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16.60	0.00	216.6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15.00	0.00	215.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60	0.00	1.6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72	22.72	0.00	0.00	0.00	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72	22.7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4	3.0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86	17.86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2	1.8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6	11.3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6	11.3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6	11.3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041.95	一、本年支出	3,041.9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41.9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7.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22.7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11.36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3,041.95	支出总计	3,041.9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041.95	398.06	377.08	20.97	2,643.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7.87	363.98	343.00	20.97	2,643.8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3.78	33.78	28.16	5.61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33.78	33.78	28.16	5.6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82	131.82	131.82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27	97.27	97.27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73	30.73	30.73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2	3.82	3.82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55.65	198.38	183.02	15.36	57.27
2081001	儿童福利	7.27	0.00	0.00	0.00	7.27
2081002	老年福利	50.00	0.00	0.00	0.00	50.00
2081004	殡葬	87.35	87.35	77.43	9.92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11.03	111.03	105.59	5.44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86.00	0.00	0.00	0.00	286.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86.00	0.00	0.00	0.00	286.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04.02	0.00	0.00	0.00	2,004.02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70.02	0.00	0.00	0.00	1,970.02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4.00	0.00	0.00	0.00	34.00
20820	临时救助	80.00	0.00	0.00	0.00	8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80.00	0.00	0.00	0.00	8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16.60	0.00	0.00	0.00	216.6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15.00	0.00	0.00	0.00	215.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60	0.00	0.00	0.00	1.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72	22.72	22.72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72	22.72	22.72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4	3.04	3.04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86	17.86	17.86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2	1.82	1.82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6	11.36	11.36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6	11.36	11.36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6	11.36	11.36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8.07	377.09	20.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9.46	279.4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6.18	96.18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95.31	95.31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0.87	0.8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6.70	96.70	0.00
3010201	津补贴	96.70	96.70	0.00
30103	奖金	18.31	18.31	0.00
3010301	奖金	7.94	7.94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10.37	10.3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73	30.73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2	3.8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70	16.70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16.33	16.33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37	0.37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	3.84	3.8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2	1.82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86	0.86	0.00
3011202	失业保险缴费	0.96	0.9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36	11.3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8	0.00	20.98
30201	办公费	1.12	0.00	1.12
30202	印刷费	0.45	0.00	0.45
30204	手续费	0.20	0.00	0.20
30207	邮电费	1.72	0.00	1.72
3020701	邮电费	0.25	0.00	0.25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1.47	0.00	1.47
30208	取暖费	1.37	0.00	1.37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1.37	0.00	1.37
30211	差旅费	5.53	0.00	5.53
30213	维修（护）费	0.17	0.00	0.17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0.11	0.00	0.11
3021305	网络运行维护费	0.06	0.00	0.06
30214	租赁费	0.50	0.00	0.50
30216	培训费	2.60	0.00	2.6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0	0.00	3.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29	福利费	0.55	0.00	0.55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0.55	0.00	0.5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3	0.00	3.6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4	0.00	0.14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4	0.00	0.1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63	97.63	0.00
30302	退休费	97.27	97.27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97.27	97.27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6	0.36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36	0.36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643.8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3.89
30306	救济费	2,643.89

表11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643.89	2643.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区级配套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7.27	7.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发放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区级配套资金，保障享受待遇人员基本生活。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96.00	9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发放2024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困难，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190.00	1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发放2024年度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困难，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
高龄津贴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发放2024年度老年人福利补贴，保障享受待遇人员基本生活。
城保区级配套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发放城市低保配套资金，保障享受待遇人员最低生活。
农村低保配套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发放农村低保配套资金，保障享受待遇人员最低生活。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城市特困配套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119.00	1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发放城市特困供养配套资金，保障享受待遇人员基本生活。
农村特困配套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发放农村特困配套资金，保障享受待遇人员基本生活。
城市低保专项资金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970.02	970.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使用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作用，保障困难群众人员正常生活
临时救助专项资金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使用临时救助资金，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作用，保障我辖区困难群众出现突发情况。
农村低保专项资金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使用农村低保资金，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作用，保障农村低保人员正常生活。
城市特困专项资金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96.00	9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使用城市特困资金，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作用，保障城市特困人员正常生活。
农村特困专项资金	伊春市友好区民政局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使用农村特困供养金，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作用，保障农村特困人员正常生活。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民政局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p>1. 贯彻落实负责全区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负责全区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p> <p>2. 贯彻落实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指导村（居）民委员会换届，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治建设。承担区社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区加强乡镇政府能力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p> <p>3. 贯彻落实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p> <p>4. 贯彻落实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p> <p>5. 贯彻落实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区养老服务工作</p> <p>6. 贯彻落实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承担全区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p> <p>7. 贯彻落实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全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p> <p>8. 贯彻落实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慈善组织活动管理办法，指导全区慈善组织及其活动和社会捐助工作。</p>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进一步织密织牢民生兜底保障网			提高低保、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水平；缓解困难群众临时性困难情况。				
	进一步提升儿童服务保障水平			1.提高儿童福利服务水平，落实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指标。2.引导社工机构、公益慈善类社会组织为特殊儿童群体提供专业服务。3.加大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力度，开展未成年人保护				
	进一步加强社会事务管理			1.加强殡葬改革宣传，树立殡葬新风尚。2.推进婚俗改革，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3.进一步完善健全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管理制度，确保按时足额				
	进一步推进养老服务体系			1.加大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建设。2.强化综合监管，建设一批高端养老机构示范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孤儿基本生活费支付标准	大于等于	正向	17736	人/年	
			农村特困支付标准	大于等于	正向	9276	人/年	
			城市特困支付标准	大于等于	正向	18924	人/年	
			农村低保金支付标准	大于等于	正向	5796	人/年	
			城市低保金支付标准	大于等于	正向	8268	人/年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目标人群覆盖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应保尽保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困难群众救助人数	大于等于	正向	3715	人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慈善一日捐工作	大于等于	正向	1	个	
		保障殡仪馆正常运转	大于等于	正向	2	个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小于等于	反向	1年
	社会效益指标	民政救助保障能力	定性		好坏	/
		孤儿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定性		好坏	/
		生态效益指标	节地生态安葬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社会稳定	定性		好坏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大于等于	正向	90%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3,041.9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041.9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041.9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129.67万元，增长233.4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上线，社会保险缴费增加。二是2023年年终一次性奖金、绩效等未列入预算，2024年全额列入预算。三是2023年残疾人两项补贴及高龄津贴费用在执行中追加未纳入预算，2024年全额列入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

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3,041.9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398.0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17.27万元，增长120.1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机关事业养老保险上线，社会保险缴费增加。二是2023年年终一次性奖金、绩效等未列入预算，2024年全额列入预算。。

2. 项目支出预算2,643.8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912.40万元，增长261.44%。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残疾人两项补贴及高龄津贴费用在执行中追加未纳入预算，2024年全额列入预算。。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61万元，比上年增加0.5万元，增长9.8%，主要原因是2023年印刷费用在执行中追加未纳入预算，2024年全额列入预算。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2024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4年我部门共申报项目13个，全部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率为100%。纳入一般公共预算项目13个，财政预算安排2643.89万元，编制绩效指标13个，其中：重点项目2个，财政预算安排1970.02万元，编制绩效指标2个。2024年我单位对纳入预算安排的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实现了随部门预算“同步审批、同步批复、同步下达、同步公开”。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民政事业正常运转，帮助解决困难家庭基本生活难题。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城保区级配套	1000	发放城市低保配套资金，保障享受待遇人员最低生活。
城市低保专项资金	970.02	通过使用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作用，保障困难群众人员正常生活。

注：本部门本年度重点项目2个，资金总额1970.02万元。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2023年预算为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其中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

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